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信息化平台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1113
签订地点：常州市
合同时间：2021年9月17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信息化平台，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伍拾贰万元整（小写 520000 元）。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城投采竞磋-2021）；
- (2) 乙方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5 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代理机构缴纳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凭甲方验收报告十个工作日一次性退还（无息）。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直接扣取。

第九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结算原则：按合同附件清单结算。

4. 如设计变更，增加的设备在清单中有的，按磋商时的报价执行，若增加的设备在清单中没有的，结算时参照相似设备的磋商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5.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凭发票支付预付款合同价款的 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60%，合同价款的 10% 待五年期满无质量问题后付清（无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十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 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磋商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磋商承诺执行。

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

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 本项目免费保修期为五年。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完成安装调试超过 10 天（含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按照本条第 1 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和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 10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8. 乙方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除乙方已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9. 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

决。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质量问题或缺陷的索赔

乙方交付货物后，甲方发现货物的质量与合同内容不符或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3日内到甲方处，商量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若乙方未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扩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全部货物，返还所有货款，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或者有权安排第三方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甲方因主张上述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甲方执壹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玄武区成贤街 11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025-83215055

021-83215011

工商银行南京和平支行

4301017919100145375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常州市城投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



合同附件：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信息化平台技术参数

一、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详细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厂家	备注
1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信息化平台(先极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信息化平台)	创新创业信息门户系统	V1.0	1	套	50000	5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系统	V1.0	1	套	80000	8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系统	V1.0	1	套	120000	12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创新创业基地管理系统	V1.0	1	套	90000	9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创新创业成果管理系统	V1.0	1	套	90000	9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创新创业孵化项目管理系统	V1.0	1	套	90000	90000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	无

二、具体参数描述

1、建设创新创业信息门户系统 1套。

系统具有较为完善的信息发布功能,支持页面风格自定义,可供发布的信息内容主要包括:通知公告、用户登录、平台系统、企业注册、其它栏目(如新闻动态、图片新闻、视频集锦、成果展示、双创企业、课程资源、导师资源、创投天地、管理文件、双创案例、咨询问答、友情链接等)可根据需要增加。

主要功能简述

通知公告:管理员进行通知公告的发布。

用户登录:各级用户登录入口。

平台系统:提供平台所含子系统访问入口。

企业注册:提供企业用户注册账号的入口,注册成功后需要管理员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使用该账号登录系统进行相应的操作。

信息发布：信息门户提供较为完善的信息采集与发布功能，提供权限管理功能，不同的用户登录系统对应不同的管理权限，展示不同的功能页面。提供信息发布审核功能，只有审核通过的信息才能在信息门户显示。

2、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系统 1套。

系统在线进行项目的申报、审核、评审、立项发布、项目合同、进展记录、中期报告、结题报告、成果跟踪及项目的经费列支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学生与指导老师的互动交流，数据自动汇总统计和查询，项目进度的实时管控等等，都可网络化运行，支持国、省、校、院四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实现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的申报、审核、控制与管理信息化。系统具有完善的数据推送功能，可将申报书、季度、中期、结题推送到省级平台。

主要功能简述

时间、参数设置：

教务处管理员进入系统后，在[日期设置]中分别设置项目申报的起始、截止日期，中期检查、结题报告的起始、截止日期。在[初始管理]中，设置工作名称、学院专业、专业门类、第一主持人年级、负责人及成员参与个数设定、教师指导项目个数、项目资助类别、经费额度、列支超出百分比，流程配置等完成对系统的初始配置。在账号管理中，添加学校教学秘书、指导教师、学生、校级专家组账号信息。根据学院审核通过数量，设置各学院自筹项目最大数量和资助项目最大数量。

项目申报（审核）：

学生进入系统后，在[项目申报]中填写项目申报表（系统支持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填写项目基本信息，选择指导教师（可根据管理员配置限制个数），填写项目经费。项目申报后，指导教师进入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在[项目审核]中审核项目。指导老师可选择[通过]或[不通过]，给出修改意见，其界面状态显示[退回修改]，学生进入系统后，修改后再次提交，再由指导教师审核。系统中项目负责人每年限申报一项项目，前期项目未结题者，不允许再申报新项目，项目组其他成员参与的项目前期未结题者，参与项目总数不得超过两项。

专家组评审项目（可选流程）：

学院秘书进入系统后，在[分配项目]中分配院系专家组并发布。分配完成后，由院系专家组成员进入系统，在[项目审核]中，比照院级评审标准，对项目进行评审。审核完成后，由教务处管理员进入系统，在[项目分配]中把所有项目按专业领域自定义分组，每个分组对应一个评审小组，分配校级专家组并发布。管理员需上传评审注意事项，供专家查看。校级专家组成员进入系统，查看评审注意事项，在[项目审核]中，比照校级评审标准，对项目进行评审。

项目立项发布：

校级专家组评审完成后，由教务处管理员进入系统后，点击[项目审核]，审核不通过可选择退回到指导老师或学生，审核通过则输入学校批准金额额度，发布项目，完成项目立项。

项目任务书\合同书提交（审核）：

项目立项后，学生进入系统，点击[项目任务书]，填写项目任务书信息后，提交项目任务书，等待指导教师审核。指导教师进入系统后，点击[审核任务书]，对项目任务书进行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完成后，系统管理员进入系统，点击[审核项目任务书]，对项目任务书进行审核。

项目季度报告：

项目立项后，学生进入系统，点击[项目季度报告]，填写项目季度报告情况，可多次填写，各级管理员可动态查看学生填写的项目季度报告，老师填写项目指导日志。

项目中期进展报告提交（审核）：

项目任务书通过审核后，学生进入系统，点击[中期进展报告]，填写中期进展报告并提交。若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中期检查，则项目标记为“中期未通过”或“中期未完成”。提交中期报告后，指导教师进入系统，点击[审核中期进展报告]，对中期进展报告进行审核。不通过则退回给学生进行修改，通过后，由学院秘书进入系统，点击[审核中期进展报告]，对中期进展报告进行审核，不通过退回到学生修改，审核通过后由教务处管理员进行审核，教务处管理员点击[审核结项中期检查]，不通过可以退回到指导教师处也可以退回到学生处修改，通过则完成中期检查。

项目结题报告提交（审核）：

中期进展报告审核通过后，学生进入系统，点击[结题报告]，填写结题报告信息并提交，若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结题报告或结项不通过，则项目标记为“结题验收未通过”或“结题未完成”。学生提交后，指导教师进入系统，点击[审核结题报告]，不通过则退回至学生处修改，通过后由学院秘书审核，不通过退回到学生修改。审核通过后再提交到教务处。

项目结题：

项目结题报告通过教学秘书审核后，教务处管理员进入系统后，点击[项目结题]，不通过则退回至指导教师处或退回至学生处修改。通过则完成项目结题。学生进入系统后，点击[项目列支]，填写项目经费列支。

特殊情况处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确需变更的可由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并填写项目成员变更申请表，需经过指导教师、教学秘书和教务处审核通过后可以变更。

汇总查询、过程数据统计：

教务处及学院秘书可以查看相关项目的所有信息的总列表，也可以根据学校、专业选择查看某学校乃至某专业的记录列表，并直接生成 Word 文档，同时能支持在线打印。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教务处管理员可查看各个项目的进展情况，可以查看并导出项目基本信息和专家评审结果。

数据推送：

过程数据在校级中产生后，均将申报书、季度、中期、结题推送到省级平台。

3、建设“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系统 1套。

系统是为便于组织者和参赛选手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级预赛期间，从项目申报、项目审核、网络评审到项目路演的组织工作，可通过信息技术平台进行信息发布、信息查询、参赛报名、专家网评、项目路演安排、专家邀约、现场评分、大赛观摩、结果发布、数据分析评价。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系统管理员进行初始化设置，包括日期设置、分组设置、专家评审指标配置。[日期设置]是指对相应批次项目的申报起始和截止日期、专家网评日期、路演项目分组日期、晋级路演项目开放修改日期、路演项目抽签日期、专家路演评审日期进行设置。日期设置后，需设为启用方能生效。[分组设置]是指对网评项目组、网评专家组、路演项目组、路演专家组等进行设置，并且支持分组结果的在线导出。[专家评审指标配置]是指对专家评审项目时，对评审指标进行配置。

用户管理：

系统管理员对院系机构和系统各角色的账号的管理。其中院系机构的设置包括学院代码、学院名称、专业名称、专业代码等；系统角色分为项目负责人、学院管理员、专家，支持添加或批量导入账号信息。

项目申报：

项目负责人可按申报时间，分赛道和组别（赛道与组别根据管理员配置）申报不同类型的项目。项目申报后，学院管理员进入系统，审核项目。学院管理员可选择[通过]或[不通过]，若不通过，学院给出审核意见并退回项目，学生修改后再次提交至学院端，由学院管理员二次审核；若审核通过，则提交至系统管理员端，进行最终审核。

项目网评：

项目网评前需进行网评分组。首先可按学科或学院建立网评专家组，并为每个专家组设定专家人数，从专家库随机抽取、设定规则抽取（如：设定国赛专家抽取比例）或者手动分配专家进入网评专家组；接着设置相应的网评项目组，完成项目组与专家组的匹配，并在项目组内手动添加或者批量导入网评项目，且支持在线导出分组结果。在完成网评分组工作后，即进行专家网评。专家在评审时间内，依据项目评审指标，对组内项目进行评审打分。

项目网评结果公示：

网评专家组评审完成后，显示评审项目信息，包括所属学院、项目名称、团队名称、参赛赛道、参赛组别、项目类别、网评得分、所属批次等。系统管理员依据网评得分及项目信息对项目进行审核，并发布最终进入路演的项目。

路演项目材料修改：

网评结束项目发布后，在路演开始前，系统管理员可开放时间，供晋级路演项目的负责人再次提交或修改申报时所提交的项目材料，包括：计划书、PPT 等。

项目路演评审：

项目路演前首先是进行路演分组。系统管理员先建立相应路演专家组，并为每个专家组设定专家人数，从专家库随机抽取、设定规则抽取（如：设定国赛专家抽取比例）或者手动分配专家进入路演专家组，然后设置相应的路演项目组，完成项目组与专家组的匹配，并在项目组内手动添加或者批量导入路演项目，且支持在线导出分组结果。

接下来是路演抽签，分随机抽取和手动设置。随机抽取，系统管理员可以学院为单位进行路演抽签。首先由系统管理员抽取学院顺序，被抽取到的学院负责人为本院项目抽取组别及组内顺序，以此循环，直至所有的项目抽取完毕。路演抽签结果可按组别通过网页实时公布。手动设置，系统管理员可以通过模板导入的方式，为每个项目导入路演的组别以及组内顺序。

最后是路演打分。路演现场，专家根据学生的现场路演情况，对所在组别的项目，通过移动终端进行现场评审打分。

路演结果公示：

项目路演的同时，对完成路演并打分完毕的项目，可按路演项目组别或所属学院将路演评分结果通过实时公布。

数据分析评价：

系统管理员可以查看大赛项目的所有信息的总列表，并可分学院、赛道、组别等统计项目数、教师参与数、学生参与数。在项目进行过程中，系统管理员也可查看各个项目的进展情况，统计专家评审信息、汇总项目评审结果等。支持统计数据信息的在线导出。

4、建设创新创业基地管理系统 1 套。

系统主要是对学校创新创业基地进行管理，包括基本信息、使用申请、申请审核、效益数据等汇总统计实时导入导出，方便高校管理掌握基地的相关数据情况，更加方便的为创业学生提供服务，支持人工智能的供需双向对接与数据有效筛选。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管理员初始化管理已有基地的基地库。主要包含基地库的基本信息、房间基本信息等。设置基地申请入驻时间,设置公司申报时间等,其他相关权限设置。

账号管理:

对各角色账号进行管理。

基地展示:

用户可查看系统中所有可入驻的基地信息并提交基地入驻申请。

基地入驻申请:

管理员发布可申请的基地库名单,学生申请入驻基地,基地联系人对学生申请的基地审核,审核通过后可批准调配房间。学生申请入驻基地成功,成功入驻基地。同时基地录入员可以添加基地信息,基地审核员审核基地。基地审核通过后学生可申请基地入驻。

申报公司:

学生申报公司,管理员通过淘汰机制考核公司效益情况。根据基地所产生的营收数据,适当的淘汰公司离开基地和新公司基地入驻等功能。

营收数据申报:

管理员发布通知公告,提供创业成功的学生基本营收数据的上报录入,管理员审核。审核通过的数据纳入汇总分析统计。

数据分析评价:

管理员可以分析统计基地效益数据、创业成功的学生基本营收数据,生成相应的汇总导出表,实时掌握基地汇总数据。

交流互动:

系统各角色可以在线交流互动,方便快捷处理问题。

5、建设创新创业成果管理系统 1套。

系统对学校创新创业工作成果进行网络化管理,涵盖从成果录入、成果审核、成果入库、成果更新、成果查询、成果汇总、成果展示等全部流程,提供各角色不同的查询统计功能。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管理员对系统的公告管理、时间设置、成果展示等初始化设置。

账号管理:

管理员可以给项目成果录入员、基地成果录入员、投融资成果录入员、其他类成果录入员添加、修改、删除账号和信息。不同的录入员只能录入所属类型的项目成果。支持 Excel 导入与导出。

项目成果申报：

项目成果录入员只可以对获奖成果、论文成果、专利成果进行填报。

获奖成果——填写相关获奖成果情况，主要填写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竞赛名称、主办单位、获奖学生名单、获奖等级、获奖时间、备注、附件（提供获奖证明）。录入员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获奖的申请。提交后，由院系管理员审核。

论文成果——填写发表论文成果情况，主要填写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发表刊号、论文题目、作者姓名、刊物名称、刊物期次、发表时间、备注、附件（论文期刊封面），录入员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论文成果的申请。提交后，由院系管理员审核。

专利成果——填写申请专利成果情况，主要填写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专利题名、专利申请者、申请专利号及时间、授权专利号及时间、备注、附件（专利证明扫描件），录入员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专利成果的申请。提交后，由院系管理员审核。

基地成果录入员：

基地成果录入员只能填写基于该基地产出的项目情况，主要填写基地编号、基地名称、基地地点、项目名称、团队负责人、使用时间、备注、附件（基地门面图），录入员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基地情况成果的申请。提交后，由院系管理员审核。

投融资成果录入员：

投融资成果录入员只能填写投融资的成果情况，主要填写企业代码、企业名称、项目代码、项目民称、投资方式、资金类型、投资金额、企业所在地、备注、附件（合同书复印件），创业学生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投融资情况成果的申请。

成果审核：

学院管理员进入系统后，在项目成果审核中，对成果录入员填报的成果进行审核，并填写审核意见，审核通过后，再进行项目成果分配。

成果分配：

学院管理员对审核通过的项目成果，在[成果分配]中可以分配校级专家组。分配完成后，由校级专家组成员进入系统，在[项目成果审核]中，对项目成果评审打分、填写评审意见。

成果审核发布：

系统管理员根据各个专家评审的评审结果与意见，来确定创业学生成果获奖申请是否通过，审核通过后该成果入库。

成果统计：

管理员可以看到学校成果的信息，也可以根据学院、成果形式、项目类型、年份等条件对所有成果记录列表进行检索。支持导出功能。

成果评审统计：

管理员可以看到学校成果的评审打分、评审结果等信息，同时可以根据专业、成果形式、分数等级、年份等条件对成果评审列表进行检索，支持导出功能。

6、建设创新创业孵化项目管理系统 1套。

系统是项目管理和创业模拟的有机结合，项目管理模块由学生申报项目和填报创业计划书，由导师对创新和创业项目进行审核，让创业者熟悉创业计划书的撰写，形成对自己所要创业项目的深入认识，通过学生与导师的互动，完善创业计划细节。创业模拟模块实现对于创业前期手续办理流程进行模拟和针对企业开设后经营活动（包括产品研发、设计、营销、库存等环节）、管理活动（人力资源、财务、营销策略管理）、市场环境等进行模拟，让学生在创业过程中发现自己的短板，以及重新对自己的创业标准进行衡量，获得成熟的创业宝贵经验。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管理员对系统进行初始化设置，即设置各角色的账号、企业经营实施设置、信息公告等。其企业经营实施设置包括企业地址、企业经营周期、季节影响、事件影响等内容。信息公告设置系统的开放时间、项目申报时间公告以及重大通知信息。

项目申报：

学生进入系统后，在[项目申报]中填写项目申报表，填写项目信息及经费预算，指导教师及项目主持人信息等。项目申报后，指导教师进入系统，在[项目审核]中审核项目。指导老师可选择[通过]或[不通过]，给出修改意见，其界面状态显示[退回修改]，学生进入系统后，修改后再次提交，再由指导教师审核。

专家组评审项目（立项）：

学院管理员进入系统后，在[分配项目]中分配院系专家组并发布。分配完成后，由院系专家组成员进入系统，在[项目审核]中，比照院级评审标准，对项目进行评审。审核完成后，院长进入系统，在[项目立项]中对合格的项目进行立项并发布。

创业计划书：

在项目立项并发布后，学生可以在[创业计划书]中填写创业计划书，创业计划书包含计划摘要、公司介绍、战略规划、创业组织、产品服务、市场预测、营销计划、生产计划、财务规划、风险与退出，提交

后，创业导师进入系统，在[创业计划书审核]中审核，创业导师审核可选择[通过]或[不通过]，给出修改意见，其界面状态显示[退回修改]，学生进入系统后，修改后再次提交，再由创业导师审核。

企业设立流程：

指导老师在[企业设立流程管理]中[添加]、[编辑]、[删除]企业设立环节，例如：企业名称登记、前置审批、验资、执照申领、制定规章制度、组织机构代码、对外经营资格、税务登记、开户（开户申请表）、统计登记、社会保险登记。再在各环节中[添加]、[编辑]、[删除]所需的表单、数据、资料。学生进入系统，在[企业设立流程]中浏览企业设立流程和所需的表单（开户申请样表）、数据、资料，可以对企业设立过程有更清晰的认识。

教学案例管理：

指导老师在教学案例管理中可以[添加]、[编辑]、[删除]各个案例，在添加案例，单项选择[人力资源管理]、[财务报告管理]、[进销存管理]、[市场营销管理]共4种案例类型，填写相应的案例标题及内容，指导老师点击[预览]直接以学生角度显示教学案例，[设计]对内容模板进行编辑修改。

成绩及作业管理：

学生将教学案例的分析提交后，指导老师点击[成绩及作业管理]，可以通过学生[姓名][班级][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对学生进行筛选，查询后，点击[评分]对学生的分析内容进行评分并填写指导老师意见，学生进入系统后，在[教学案例]中，填写案例后显示成绩，点击[分数]，查看指导老师评分和指导意见。

企业经营模拟：

学生对自己设立的企业进行经营实施，选择地址、选择经理、融资方式、融资额、技术人员、技术成熟度、工人、产品原料、产品、服务人员、市场营销方案、销售量、库存、季节因素、事件影响、破产，学生选择经营地址对应的指数，房租的支出，对应的人口、价格弹性、质量弹性、服务弹性、营销弹性等，根据公式对其企业经营盈亏做评估。

信息提示：

创业导师对学生有审核、评分等相关操作时，学生进入系统后，右上角会弹出信息提示，点击[查看]则查询详细的信息内容。

汇总查询：

管理员可进行汇总查询，可根据查询条件查询相关项目及学生信息，列表显示所有学生孵化项目进度和状态以及企业盈利状态。

三、平台软件增值服务

1. 建设创新创业学分认定系统 1套。

系统实现网上开办各类课外活动（如各类科技竞赛活动、讲座、文艺活动、社会工作、大学生公益活动等等），在线确定哪些项目可以认定学分，并依据系统自定义的学分认定规则，依据活动奖项或参加次数，自动计算出应该获得的相应学分，形成学校学生素质学分认定数据库，方便随时查询，随时追踪某个具体学分的授予情况，做到过程可监控，结果可追踪，真正推动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系统管理员进入系统管理界面后，需要对系统进行初始化设置，即设置院系机构和添加各角色的账号等。其中院系机构的设置包括学校代码、学校名称、系代码、系名称、专业名称、专业代码等内容。角色账号则是学生、学校管理员、社团管理员、临时用户、辅导员等不同身份的账号信息。

评分标准模板类设置：

系统管理员进入系统管理界面后，可依据系统内置的十一大类评分样式表，添加自己学校的举办活动的模板大类，然后从十一大类评分样式表中选择一个样式表与系统管理员在活动模板大类下添加的活动具体评分模板对应，这样系统管理员添加的某项活动评分标准设置完成。

系统可以设置艺术作品展览或设计作品竞赛的模板类别。

项目申请：

学校管理员、社团管理员、临时用户均可进行项目申请。进入项目申请页面后，选择项目的大类及小类等信息，并填写项目名称，完成项目的申请。此时是否开放、是否审核状态都默认为“否”，等待系统管理员审核。

项目审核：

系统管理员进入项目审核页面后，页面显示学校管理员、社团管理员、临时用户申请的项目信息。系统管理员可对该项目进行编辑，如修改项目名称，删除某些项目信息等。也可使项目通过审核，即完成项目的审核。项目审核通过后，不在项目审核页面显示。

项目发布：

系统管理员进入管理界面后，页面显示已通过审核的项目信息，包括项目名称、发布时间、发布人、项目所属大类、项目所属小类、是否开放等。系统管理员可对项目进行相关修改、删除、开放项目等操作。另外，只有在项目发布后，录入数据时才能选择该项目。

项目学分申请：

系统管理员发布项目后，学生可以登录系统选择对应的学分项目并填写相关的学分申请材料。

项目学分审核：

学生在系统中提交学分项目申请后，各院系管理员审核本院系的学生项目学分申请，然后各个学院的创新

创业负责人（各学院教学副院长）审核，最后由创业中心管理员审核。创业中心管理员审核通过后公示每学期的学生学分信息，确定没有问题后对学分进行归档并不可更改。

数据录入：

系统管理员、学校管理员、辅导员、临时用户可进行数据录入。其中临时用户只能对自己的项目录入数据。进入数据录入页面后，页面显示模板大类、模板小类及选择项目项。根据相应的查询条件，查询到对应的学生信息，然后选择学生，并选择级别、获奖等级或排名等相关信息，填写说明，并提交相关附件，完成数据录入。系统也可以依据项目来批量录入参加项目的学生，方便易用。

信息查询：

学生进入系统后，可查询已获得的必修学分及选修学分等相关信息，还可查询所参与项目的详细信息。系统管理员和学校管理员进入管理界面后，也可进行相关信息的查看。包括成绩查询、汇总查询等相关的信息。

信息提示：

学生进入系统后，可查询已获得的必修学分及毕业所需要的必修学分，还可查询已获得的选修学分及毕业所需要的选修学分，方便学生准确、及时的获知自己已修的学分数。

汇总查询：

系统管理员、学校管理员、社团管理员、辅导员和临时用户均可进行汇总查询。进入汇总查询页面后，页面显示所有项目信息列表，可根据查询条件查询到相关项目及学生信息，并对项目信息及对应的学分进行修改，也可删除项目。

2. 建设创新创业人才库系统 1套。

系统对创新创业导师、创新创业专家及各类创新创业人才的申报，登记、更新等进行网络化管理，提供便捷的搜索、统计功能，支持人工智能的数据有效筛选，最终建成学校创新创业人才库并进行跟踪管理。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设置申报起止时间、用户申报流程和其他基本功能（如设置相关申报负责人、审核负责人账号和其他管理员负责人权限划分）；

用户信息申报：

申报人选择要申报的人才入库资源类型，填写相关必要信息确定无误提出申请，创新创业学生包含基本信息、项目经历、竞赛经历、获得奖项等，指导导师/评审专家包含基本信息、研究方向、以往指导经历、学术科研成果等；

申报信息审核入库：

各个学校或省市的审核人审核相应的人才入库申请资料，审核通过则相应的人才资源信息保存入库，不通

过则退回申报人提交的材料。

人才信息管理：

系统管理员可以管理所有创新创业学生信息、指导导师信息和评审专家信息。包括人才资源信息手动添加、外部导入、批量导出、批量删除，用户信息变动更新，人才资源归纳分组（如学生按年级、专业分组，导师按是否校内、）等。

用户查找人才资源信息：用户可以浏览学生、导师和专家信息，通过关键字搜索、条件搜索等查找需要的用户信息，用户也可以设置自己是否公开个人信息或公开部分信息。

系统维护日志记录：

系统记录人才信息变动情况（增、删、改），系统管理员可以在后台查看日志报告。

3. 建设创新创业投融资服务系统 1套。

系统针对创新创业项目需要寻找融资、投资机构需要寻找好的项目，搭建一个服务于投资机构与创业者精准对接的信息分享服务系统，通过项目库中的大量项目资源吸引投资机构注册入驻，帮助项目团队寻找符合条件的投资机构，更好的实现项目的融资对接，同时经过授权的投资机构可以方便的查看到项目库中的项目，一旦有满足投资机构设定条件的项目就会提醒投资机构关注。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管理员可以设置用户的查看权限和隐私信息，未得到对方的同意授权后，无法查看项目或投资机构的全部信息。

融资项目发布：

项目负责人发布自己的项目信息。融资项目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信息、项目概述、所属领域、所在地区、融资阶段、项目进展、图片上传等内容。

投资机构注册：

机构投资人通过注册账号登陆系统后，在投资机构中可以完善自己的机构信息。投资机构信息包括机构名称、机构投资人信息、机构信息、投资领域、所在地区、主投轮次、投资案例、投资额度、图片上传等内容。

寻找融资：

项目负责人在投资机构中可以查看已注册的投资机构或投资公司信息，可以根据投资领域、主投轮次、所在地区等字段信息筛选符合条件的投资机构信息，选择投资机构发起查看申请和留言，对接意向确认后即可查看该机构的更多详细信息。

寻找项目：

机构投资人在融资项目中可以查看发布的项目信息，可以根据所属领域、融资阶段、所在地区等字段信息

筛选符合条件的融资项目信息，选择项目发起查看申请和留言，对接意向确认后可以查看项目的更多详细信息。

融资资讯：

管理员可以添加通知信息、新闻信息和项目对接案例信息，并发布到融资资讯中。用户登陆系统后，在融资资讯中可以查看对接成功的案例信息，包括投资机构、项目名称、融资金额等相关信息。

项目库管理：

管理员可以查询、调整已发布的所有项目信息，可以设置该项目信息是否对所有人公开，对应的项目负责人也可以在融资项目发布中随时修改自己的项目信息。

数据统计分析：

管理员可以通过筛选字段查看所有符合条件的融资项目和投资机构信息。选择项目可以查看该项目收到了哪几家投资机构发出的投资意向及项目的详细信息。选择投资机构可以查看该机构收到了哪几个项目发出的融资申请及机构的详细信息。

4. 建设创新创业分析评价系统 1套。

系统根据学校创新创业工作成效评价指标，可组织开展创新创业工作情况评价，学校可提交自我评价报告，系统借助信息技术大数据处理分析能力，能够跨系统进行关联数据的统计分析，提供多种组合方式查询统计结果，可生成多种图表作为创新创业工作成效分析评价的支撑材料，并依靠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有机结合，形成具有人工智能的决策支持信息系统。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管理员可以设置评价的轮次、时间、指标等参数，可以设置统计分析的公式，条件等。

数据查询：

提供强大的数据查询功能，将各系统的数据集中汇总，可根据自定义条件方便的查询各系统数据。

数据统计：

根据统计分析的公式和条件，对各系统数据进行汇总统计，可进行跨系统的关联数据运算，按照特定条件进行筛选显示。

成效评价：

管理员根据评价工作的要求提交自我评价报告、支撑材料，评审专家根据评价指标进行评审，可根据要求生成专家评审报告。

比对分析：

系统提供强大的数据比对分析功能，能够生成创业学生、创业项目、导师、专家的数据分析结果，方便查看创业学生的项目情况、获奖成果、奖励学分、项目跟踪，以及创新创业基地和投资机构不同年份数据的

比对分析，可生成趋势分析图表。

服务功能：

系统提供学校服务功能，将创新创业工作相关数据分析结果呈现给学校，支持学校根据多种方式进行结果的查询与导出，主要方便学校及时掌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开展情况，及时发现问题，不断改进提高。机构服务功能，主要方便机构及时掌握项目的投资情况，不断调整策略，尽量做到精准对接。基地服务功能，主要方便基地及时掌握入驻企业情况，不断优化服务，吸引更多好的创业企业入驻孵化。创业者服务功能，主要方便创业者及时掌握相关的创新创业数据，及时总结调整，不断完善提高，提升综合竞争力，最终创业成功。

5. 建设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学习系统 1套。

系统提供用户在线学习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资源，学生可通过系统方便的查找创新创业课程资源及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并在线学习，推动学生自主学习。教师可以上传管理自己的课程资源，查看课程浏览量，课程评价，设置测试题目，及对学生的问题进行答疑。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系统管理员进入系统管理界面后，对系统进行初始化设置。包括学期管理、学院管理、专业管理、创新创业课程管理、课程代码。

用户管理：

系统用户包括系统管理员、资源管理员、资源负责人、教师、学生、注册用户。系统提供单个添加、批量导入。其中资源管理员可由系统管理员手动添加或者指定教师担任，注册用户需要审核通过后方可使用

资源管理：

资源负责人进入系统，进行资源上传，支持视频、文档类资源。视频资源：包括课程视频、课程介绍、教师团队、教学目标、课程特色等信息上传。文档资源：包括 PPT、Word、PDF 等

资源审核：

资源管理员进入系统，对上传的资源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学生、学习用户登录系统可对审核通过的资源进行在线查找学习、收藏或下载，审核不通过资源无法学习查看。

资源检索：

学习用户进入系统，可按照教师、课程名、专业等条件搜索资源，支持资源名称模糊查询，可对查找到的资源进行在线学习、资源评价、下载、收藏，也可对收藏的资源进行取消收藏操作。

习题管理：

系统支持在线学习自测，通过测验有利于学生、学习用户了解自己学习的情况，对未掌握的知识点进行补差学习，习题由资源上传者设置、维护更新。

交流学习：

交流学习包括教师通过课程公告、课程邮件、课程论坛等方式与学生针对各种教学活动进行讨论、答疑和交流互动，允许自定义讨论等多元的交流学习方式。

成绩管理：

系统成绩管理支持各类计分题型计分权重的自由定义，支持汇总成绩和明细成绩导出。

通知公告：

系统管理员可在界面发布公告，用户登录可在界面查看通知信息。

汇总统计：

按照课程维度和学习者维度统计，提供课程、资源的访问数据和每个学生参与资源浏览、测验、讨论等教学活动的具体情况统计分析数据。

6. 建设学科竞赛管理系统 1套。

系统是为便于对各类学科竞赛进行有效管理以及对竞赛活动的全过程跟踪管理，方便组织者和参赛选手通过信息技术平台进行信息发布、信息查询、成果共享，从竞赛的申报与审核到指派竞赛负责人再到竞赛的报名安排直至校内竞赛的评审及参加校外竞赛的获奖情况等，涵盖了各类学科竞赛活动的各个环节，可大大节省各类竞赛组织工作所需花费的人力、物力，节约学校学科竞赛成本提高组织效率，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教学管理水平。

主要功能简述

初始设置：

系统管理员进行初始设置，设置学科竞赛相关管理员权限及相关信息设置。

建立竞赛计划：

系统管理员/学院管理员创建竞赛计划，并拟定项目负责人。

竞赛项目申报：

管理部门通过系统发布年度学科竞赛项目申报通知，各学院、部门学科竞赛项目负责人申报年度学科竞赛项目计划并填写竞赛项目申报书（系统支持创新和创业类型的竞赛项目申报）。

竞赛项目评审：

组织专家复赛评审（由专家审核电子版申报书），选拔进入半决赛竞赛项目，公布年度学科竞赛资助计划。

开办竞赛：

竞赛项目负责人填报并完善学科竞赛立项申报书，经管理部门审核后开办竞赛并发布进入半决赛名单和半决赛时间，进入半决赛竞赛项目如有需要修改，可在系统中重新提交申报书。

竞赛报名：

竞赛项目负责人发布竞赛项目报名通知，老师（如本竞赛是针对老师）或学生（如本竞赛是针对学生）依

据学院管理员（竞赛管理员）设置的报名要求，通过网络进行相应竞赛的报名，并按要求填写或上传材料。

竞赛组织：

竞赛组织实施单位负责竞赛项目实施，并填报过程材料，竞赛项目负责人导入半决赛成绩到系统中并公布进入决赛名单，进入决赛项目如有需要修改，可在系统中重新提交申报书；

竞赛项目结题：

竞赛项目负责人填报竞赛结题报告，上传竞赛结果及佐证材料，经管理部门审核后实施经费报销，竞赛项目负责人将决赛成绩导入系统并发布获奖情况；

交流互动：

竞赛管理人員和参赛人員在竞赛的过程中可以随时进行在线的交流互动，方便快捷的处理问题。

查询统计与成果展示：

竞赛管理人員可以随时查询预赛及竞赛的参加情况，亦可随时查询往届竞赛的相关数据。参赛人員可随时查询往届竞赛的相关数据，也可查询自己参加竞赛的信息（系统支持创新和创业类型的竞赛项目的查询和统计）。竞赛成果能通过网络形式进行发布和展示。

竞赛优秀申报与评选：

管理部门发布评优通知，各学院、部门填报、上传申报材料，管理部门组织评审，并公布评优结果。

竞赛评优与奖励：

校内评优，对优秀的学生及团队、指导老师进行奖励。

根据竞赛组委会发布的成績对参赛队伍进行评优，并对获奖学生、指导老师进行奖励（申报工作量、竞赛奖金等）。

竞赛经费管理：

为竞赛团队提供竞赛经费支持。

竞赛经费申请：

竞赛经费申请书中应提出明确的目标成果和详细的经费预算，预算项目包括培训费、耗材费、少量仪器设备费、参赛报名费等。职能部门根据各类竞赛项目的规模，竞赛培训要求，实际消耗，汇总向财务处申请竞赛费用。

7. 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网站

支持页面风格自定义，可供发布的信息内容主要包括：通知公告、用户登录、平台系统、企业注册、其它栏目（如新闻动态、图片新闻、视频集锦、成果展示、双创企业、课程资源、导师资源、创投天地、管理文件、双创案例、咨询问答、友情链接等）可根据需要增加